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皓天財經集團

WONDERFUL SKY FINANCI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皓天財經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260)

### 澄清公告

#### 適用於股東週年大會之

#### 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有關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四)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其亦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的通函(「通函」)及適用於股東週年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除非另有註明，本公告中使用的詞彙與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格式已經修改，第4(I)(D)及4(II)(C)項原決議案僅用作對決議案相關條款的澄清，不應被視為可供股東投票的決議案。為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日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網站，並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股東」)。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原代表委任表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所載一切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如股東尚未填妥及交回原代表委任表格惟有意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按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所列印的指示填妥有關表格，並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文件的公證人認證本一併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且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在有關情況下，股東應使用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而毋須交回原代表委任表格。

已妥為填妥並交回原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應留意下列各項：

- (a) 倘並無正確填妥及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而原代表委任表格已正確填妥並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則原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股東交回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但根據第4(I)(D)及4(II)(C)項原決議案進行的任何投票將被視作無效；及
- (b) 倘正確填妥並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取代及替換股東較早前交回的原代表委任表格，並將被視作股東交回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股東務請注意，填妥及交回原代表委任表格及/或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的文據應視為已撤銷。

承董事會命  
皓天財經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李立菊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天倪先生及劉欣怡小姐；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靈修女士，林映融女士及梁子榮先生。